

证券代码：831297

证券简称：数字认证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 9 号信息港大厦七层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尚永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,623,93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9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盛昀、副总经理赵春暖、财务负责人朱东有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经营任务和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经营任务和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为了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希会审字(2024)3175 号”审计报告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14,105,335.4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8,759,851.82 元。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7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利润 13,954,739.00 元（含税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(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)公告编号：(2024-012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623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银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陶克俭、王卫民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股东、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2、北京市中银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